

## 教育部 囂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33437835  
聯絡人：張美慧  
電 話：(02)77367807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04016098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為培養青少年良好之法治教育素養，瞭解自身與他人權益，並減少違法事件發生，本部增編完成「校園法治教育學生手冊」，並公告上網，請貴署轉知所屬中小學積極下載使用，俾促進校園法治教育之扎根與落實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充實法治教育相關教材，提供校園內外法律事件實務需求，本部於101年編撰完成旨揭手冊，該手冊主要適用對象為國小至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，每篇案例內容包含「設例」、「法律分析」、「看看法律怎麼說」及「練習題」。
- 二、為補充說明學校及機關對於校園師生可提供之協助，並因應社會事件情勢，本部增編「附錄一：法治教育學生手冊編後記」及2篇案例，分為「案例48：揪人的後果（網路煽惑他人犯罪）」及「案例49：網路發言要注意（網路危害公共安全罪）」。全手冊共計60篇，法令宣導內容主要分為「第一部分：校園篇」（包括校園霸凌、校園暴力、性別關係、財產犯罪、輔導與管教及其他類型）與「第二部分：校外篇」（包括幫派犯罪與個人、社會法益侵害之事件、兒少福利、財產犯罪、智慧財產權、網際網路、個



裝

訂

線



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類型）。手冊後亦附有編後記、相關法律及諮詢附錄資料，俾補充相關資訊。

### 三、旨掲手冊電子檔掛置於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「刊物彙整」專區，網址

：<http://www.edu.tw/pages/list.aspx?Node=1521&Type=1&Index=4&wid=65cdb365-af62-48cc-99d9-f9e2646b5b70>。請貴署積極轉知所屬學校鼓勵下載使用，並配搭相關教學及輔導活動時應用，俾增進旨掲手冊效益，使學生知法守法，維護自身與他人權利義務，以建構一法治及尊重人權之校園、社會及國家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104/11/30  
13:59:33